

桃園市立圖書館
「2021桃園鍾肇政文學獎」徵文辦法

壹、 宗旨

為發掘及培植文學人才，推廣文藝欣賞之風氣，以鼓勵愛好文學人士創作。

貳、 辦理單位

- 一、 指導單位：桃園市政府、桃園市議會、桃園市政府文化局
- 二、 主辦單位：桃園市立圖書館
- 三、 承辦單位：聯經出版事業股份有限公司、《聯合文學》雜誌

參、 徵選資格

不限定國籍，不限定題材，惟須以繁體中文書寫。以未曾發表（含演出、網路、實體出版）、未曾獲獎之作品為限，翻譯、改寫作品不予受理。

肆、 徵文類別

- 一、 長篇小說類：80,000字以上為原則。
- 二、 短篇小說類：8,000-12,000字為原則。
- 三、 報導文學類：8,000-12,000字為原則。
- 四、 新詩類：40行以內為原則。
- 五、 童話類：1,000-4,000字為原則。
- 六、 散文類：3,000-5,000字為原則。

伍、 投稿方式

（長篇小說類採紙本投稿方式；其他文類採紙本或線上雙軌投稿方式，參賽者可自由選擇其中一種方式報名參賽。）

一、 紙本投稿

（一）收件時間：

- 1. 長篇小說類：即日起至**110年6月30日止**。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，且收件截止後稿件恕不予變更。
- 2. 其他文類：收件時間自即日起至**110年8月10日止**。以郵

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，且收件截止後稿件恕不予變更。

(二) 收件方式：

1. 長篇小說類：請詳細填寫附件之報名表 (含授權同意書)，連同徵選作品一式6份、長篇小說類光碟2份 (光碟資料應包括參加徵選作品、報名表 word 檔，光碟標題註明「2021桃園鍾肇政文學獎 長篇小說」)，郵寄至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1號 桃園市立圖書館收。請於文件外封註明「桃園鍾肇政文學獎-長篇小說徵件」)
2. 其他文類：請詳細填寫附件之報名表 (含授權同意書)，連同徵選作品一式7份，郵寄至22147汐止厚德郵局第30號信箱 桃園鍾肇政文學獎工作小組 邱小姐收。請於文件外封註明「2021桃園鍾肇政文學獎徵件」。

二、 線上投稿

- (一) 收件時間自即日起至**110年8月10日23:59止**。**以上上傳時間為憑**，逾期恕不受理。不接受重複上傳修訂，且收件截止後稿件恕不予變更。
- (二) 請至「桃園鍾肇政文學獎」活動官網之「徵獎辦法」處點選 Google 表單連結，填妥個人資料及報名表相關欄位，並上傳徵選作品電子檔。待執行單位確認投稿相關資料無誤後，將回傳「投稿成功信件」至 Google 表單內所填寫之 Email，請自行保存該信件作為憑證；若於5天內皆未收到該信件，請洽詢02-8692-5588分機5327 廖小姐。
- (三) 報名表下載來源

1. 「桃園鍾肇政文學獎」活動專屬官網：

<http://literature.typl.gov.tw>

2. 桃園市立圖書館官網：<http://www.typl.gov.tw>
3. 聯經出版公司官網：
<http://www.linkingbooks.com.tw/LNB/index.aspx>
4. 《聯合文學》雜誌官網：<http://www.unitas.me/>

陸、 作品規範

- 一、 應徵作品一律以電腦繕打，採直式橫書書寫。文字應採12號新細明體，並須以現行通用中文標點符號。作品題目一律見於第一頁最前端，以A4大小紙張直式輸出，格式統一為PDF檔。
- 二、 紙本投稿請雙面列印，編列頁碼並裝訂。
- 三、 應徵作品內文不得書寫任何作者姓名，及任何意圖表現個人身分之記號（姓名、個人資料請填寫於報名表）。
- 四、 應徵作品必須不曾在任何報刊、雜誌、網站、部落格等公開媒體發表過；已輯印成書或出版作品者亦不得參賽。
- 五、 應徵作品不得違背本文學獎宗旨、我國法令或公序良俗。
- 六、 嚴禁抄襲，如有抄襲，公布其真實姓名及相關資訊。
- 七、 如有違反前述四至六項任一種情形者，經評審委員會決議後，將取消參賽資格；已得獎者，將追回獎金及獎座或獎狀，並公布其違規情形之事實。

柒、 獎金及錄取名額

- 一、 長篇小說類：正獎2名，獎金50萬元。
- 二、 短篇小說類：正獎1名，獎金25萬元；副獎2名，獎金15萬元。
- 三、 報導文學類：正獎1名，獎金25萬元；副獎2名，獎金15萬元。
- 四、 新詩類：正獎1名，獎金12萬元；副獎2名，獎金7萬元。
- 五、 童話類：正獎1名，獎金12萬元；副獎2名，獎金7萬元。
- 六、 散文類：正獎1名，獎金18萬元；副獎2名，獎金10萬元。

元。

(各類別得獎者除獎金外，另贈《聯合文學》雜誌一年份。)

捌、 評選辦法

- 一、 評審分為初審和複、決審，並邀請作家及學者組成評審委員會。所有作品採匿名方式公開評審。
- 二、 初審委員負責資格及規格審查，包括徵選資格、徵文類別、作品規範、字數、抄襲及重複投稿等情況，以剔除不合規範、不具資格之作品。
- 三、 作品未達評審認定標準者，獎項得從缺。

玖、 公布及頒獎日期

各類別預計至遲於**110年11月30日前**公布於桃園市立圖書館官網、「桃園鍾肇政文學獎」活動專屬官網。頒獎典禮將擇期辦理，時間、地點另行通知。有關本文學獎相關最新消息，請參考活動專屬官網。

拾、 得獎作品集出版

得獎長篇小說單獨出版專書。短篇小說、報導文學、新詩、童話、散文類結集出版《2021桃園鍾肇政文學獎得獎作品集》專書。出版時由得獎者校對並自負文責，並不再致贈版稅稿費。作品出版權歸屬主辦單位，並致贈得獎者每人至多10冊。

拾壹、 注意事項

- 一、 每類限參選一篇為限，但參加之徵文類別數量不受限制。過去曾獲正獎者，於該獲獎文類不得再行投件。
- 二、 得獎作品之作者享有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，並授權主辦單位於該著作存續期間，在任何地方、任何時間以任何方式利用、轉授權他人利用該著作之權利。著作人不得撤銷此項授權，且主辦單位不需因此支付任何費用。
- 三、 基於舉辦文學獎、智慧財產權及相關行政辦理之目的蒐集，同意提供主辦單位個人資料，包括下列項目：姓名、性別、

生日、電話、Email、簡歷及身分證字號等報名相關資料，於本文學獎舉辦期間至主辦單位法定保管期限屆滿，主辦單位得蒐集、處理及利用上述個人資料。

四、得獎作品如有著作權或其他法令糾紛訴訟，經評審委員會決議或法律程序敗訴確定者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得獎資格，損害第三人權利者，由作者自行負責，概與主辦單位無涉。若因參賽者言行或其作品致主辦單位名譽受損，主辦單位得以追償其法律責任。

五、投稿者皆視為認同本徵選辦法，報名時已詳讀所有規定。

六、依所得稅法規定，得獎者須就中獎所得代扣稅額。

拾貳、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訂補充，並公告於活動專屬網站。

「2021桃園鍾肇政文學獎」報名表

參賽文類	☐ 長篇小說類 ☐ 短篇小說類 ☐ 報導文學類 ☐ 童話類 ☐ 新詩類 ☐ 散文類 (擇一文類勾選，如欲參加二項以上之文類，每份作品需各填1張報名表)	編號 (主辦單位填寫)	
作品題名			
行數 / 字數	(請務必填寫) 行數： 行 / 字數： 字		
作品摘要	(請勿超過100字)		
作者姓名		筆名	
出生年月日	民國 年 月 日		
聯絡電話	()	行動電話	()
戶籍地址			
通訊地址			
電子信箱			
個人經歷 及創作簡歷	(請勿超過300字)		
身分證正反面 / 戶口名簿 / 有效護照影本			
身分證 / 戶口名簿 / 有效護照影本 正面黏貼處 (請浮貼)		身分證 / 戶口名簿 / 有效護照影本 背面黏貼處 (請浮貼)	

「2021桃園鍾肇政文學獎」授權同意書

本人已詳閱並同意遵守「2021桃園鍾肇政文學獎」徵文辦法，在此聲明下列事項：

1. 本表所填寫各項資料均屬事實。
2. 本人享有參賽作品之著作人格權與著作財產權，如獲獎，同意於該著作財產權存續期間，授權主辦單位得以任何方式利用、保存或轉授權他人利用該著作。主辦單位為推廣、行銷、上市流通之用，有發表、出版（含電子書）及印製權利，不需另支稿酬或版稅。

聲明及授權人： (親筆簽名) 日期：110年 月 日